

112學年度第1學期獎學金快報（19）

編號	項目	申請時程	校內申請截止日期	申請條件	獎助名額 (全國名額 非本校名額)	金額	申請獎學金之準備文件 (詳見申請辦法)
34	普仁青年關懷基金會大手拉小手助學金	即日起 ~10/20	10月15日	1.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學業成績平均70分以上 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1) 具特殊專長或表現者 (2) 其他符合本計畫之精神者 2. 非本會扶助高中(職)在校學生，家境清寒且具有特殊專長(例如：曾獲得全國級以上獎項)者。		每月2000	1. 學生基本資料表 2. 學生自傳 3. 家長、學生自我承諾暨個人資料蒐集同意書 4. 老師推薦函 5. 111學年度第二學期成績單 6. 匯款帳戶資訊(個人存簿封面影本) 7. 全戶戶籍謄本或戶口名簿(影本) 8. 相關證明文件(若有才需檢附) (1) 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2) 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3) 清寒證明(正本) (4) 身心障礙手冊(影本) (5) 重大傷病卡(影本) (6) 醫生證明(影本) (7) 其他證明文件

請學藝股長務必公告周知，提醒同學注意校內申請截止日期，以維護同學權益。